



國際特赦組織香港分會

《突襲安全區》K11 公眾特別場暨映後談

入場前您不能錯過的歷史小知識

波斯尼亞戰爭 (1992-1995 年)

二戰結束後，南斯拉夫 (Yugoslavia) 由塞爾維亞、波斯尼亞和黑塞哥維那、克羅地亞、斯洛文尼亞等多個民族共組聯邦，由共產黨領導人鐵托 (Josip Broz Tito) 強勢統治。1980 年鐵托死後，南斯拉夫政權逐漸解體，各民族紛紛宣佈獨立。1992 年，波斯尼亞和黑塞哥維那宣佈獨立，遭到塞爾維亞強烈反對，境內的波斯尼亞人、塞爾維亞人和克羅地亞人衝突不斷，民族主義加上宗教分歧等原因，波斯尼亞戰爭最終爆發。持續三年半的戰爭造成 20 萬人死亡，期間曾發生種族滅絕、大屠殺、迫遷、性暴力等大規模的人權侵害事件。

斯雷布雷尼察大屠殺 (1995 年)

1993 年，聯合國將位於波黑東部的城市斯雷布雷尼察劃為「安全區」，但塞族共和國軍隊聲稱要報復波斯尼亞的攻擊，於 1995 年在塞族指揮官姆拉迪奇 (Mladić) 的指揮下，無視國際壓力攻入「安全區」。大量波族平民湧到聯合國維和部隊駐守的基地求助，維和部隊卻在塞族軍隊控制局勢下手無策。塞族軍隊有系統在城內屠殺兵役年齡的男性，許多女性亦遭受強姦等性暴力。在短短一週內，逾 8000 名平民被殺，是歐洲在二戰後最嚴重的種族屠殺事件。

後續發展

2010 年，塞爾維亞國會通過了大屠殺道歉議案，「強烈譴責」當年的暴行，並向受害者家屬表示慰問。前南斯拉夫問題國際刑事法庭 (ICTY) 於 2016 年裁定前塞族共和國總統卡拉季奇 (Karadžić) 種族滅絕、危害人類罪等多項暴行罪成，判監 40 年 (其後上訴失敗，改判終生監禁)；另外，法庭亦起訴了 161 名戰犯，包括軍方將領、政府官員、政治人物等，其中 91 人罪成判監，亦有 17 人在審訊或裁決前已經去世。



人權學堂：甚麼是種族滅絕？

聯合國於 1948 年通過《防止及懲治滅絕種族罪公約》，它對種族滅絕定義為「蓄意全部或局部消滅某一國族 (national)、族群 (ethnic)、種族 (racial) 或宗教團體，例如系統性地殺害該群體的成員、毀滅他們的生活、強制絕育和迫遷等。

第二次世界大戰 (1939-1945) 期間，納粹德國通過種族清洗，估計屠殺了高達 600 萬名猶太人，佔歐洲猶太人口三分之二。期間納粹政府建造集中營，許多囚犯因惡劣的環境、過度勞動、和集體處決而死。除了種族滅絕猶太人，納粹德國亦系統地對歐洲近 500 萬名吉普賽人、同性戀者、蘇聯戰俘、左翼份子、政見不同人士進行屠殺。

面對過去的人權侵害事件，現在的人可以做甚麼？

其實不少經歷過威權統治、過去曾發生嚴重人權侵害事件的國家，在轉型為民主政體後透過司法審判、真相和解、賠償、公眾教育等方式，修補人權侵害歷史遺留給整個社會的傷痛。除了追究人權受害者的法律責任，為當年的受難者伸張遲來的公義，轉型正義很大部份的工作在於透過整理、訪談和公開政府檔案，還原歷史真相，避免重蹈歷史覆轍。

法律制裁：透過國際法庭或國內的司法制度，對人權受害者予以審判，使他們為自己的罪行負責，如紐倫堡大審將近 20 名納粹前軍隊和政府高層定罪

調查真相與紀念：通過對歷史真相的調查和公開紀念，警醒後人。秘魯、盧旺達、南非等國家均設立真相與和解委員會，進行相關工作

賠償與正名：賠償受害者及提供金錢賠償恢復其名譽，彌補他們所受的傷害

系統改革：改革政府、軍隊等公共機關，甚至透過法律防止舊政府的人權受害者擔任政府要職或參選，避免人權侵害再度發生